

关于贵州黎阳天翔科技有限公司 军品业务收入确认政策的说明

大华特字[2019]003034 号

贵州黎阳天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天翔公司）主营业务为军品的研发制造，是军品总承制单位的供应商，所销售产品为军品总承制单位生产产品的重要组件。

贵州天翔公司军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取得军品总承制单位对产品的验收单。针对军方已批价的产品，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时，按照审定价确认销售收入；针对尚未批价的产品，符合收入确认条件时按照暂定价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在收到军方批价文件后将差价确认在批价当期。

贵州天翔公司销售收入确认时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符合行业惯例。

（1）按暂定价确认收入主要受军品特殊的定价机制影响

根据 1996 年国家计划委员会、财政部、总参谋部、国防科工委发布的《军品价格管理办法》，军方建立了现行的武器装备采购体制。根据我国军方现行武器装备采购体制，只有通过军方设计定型批准的产品才可实现向军方销售。订货价格由军方根据《军品价格管理办法》规定的审价机制确定。

根据《军品价格管理办法》的规定，国家对军品价格实行统一管理、国家定价。国内军方审价的一般流程为：生产单位编制并向国内军方提交定价成本等报价资料；国内军方组织审价、批复审定的价格并抄送军方订货部门。

军品定价机制的特殊性使得审价批复周期较长，进而导致部分产品交付较长时间才能取得正式的审价批复，在审价批复下发之前，供销双方按照协商确定的暂定价确认收入并进行结算，此种方式能有效保护供货方的利益、保障军品的及时供应。

（2）差价金额确认当期符合业务实质

实际操作过程中，由于军方对军品的价格审核周期较长，针对尚未完成审价的产品，供销双方在合同中按双方协商的价格约定“暂定价格”进行结算，确认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审价批复下发后，供销双方根据已销售产品数量、暂定价与审定价差异情况确定差价总金额，确认为当期销售收入。

差价总金额的确定及收取差价款的权利均系依据最终的审价批复，在审价批复下发前差价款无法提前预计，审价后将差价款计入审价当期符合业务实质。

（3）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销售产品的收入确认的原则如下：

①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

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审价批复前，销售合同中约定的“暂定价”是具体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签署的销售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当满足产品交付验收等合同约定条款后，相关的经济利益就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从历年的结算情况来看，签署暂定价的合同最终也按照暂定价格进行了结算，不存在经济利益无法流入的情形。

待军方审价完成后，供销双方根据已销售产品数量、暂定价与审定价差异情况确定差价总金额，差价总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公司将该差价总金额确认为当期销售收入。

综上所述，贵州天翔公司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符合军工行业惯例

经查阅军工行业与之相关的收入确认政策，贵州天翔公司采用的上述收入确认政策在行业内被普遍采用。

从同行业上市公司来看，经营军品业务的安达维尔、晨曦航空等也采用类似的会计政策。①安达维尔(300719.SZ)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在实际操作中，供销双方在合同中根据以往同类产品的平均价格约定“暂定价格”，并以该暂定价格办理结算；待军方审价完成后，公司取得了收取补差价款的权利，将该总差价金额确认为当期主营业务收入；②晨曦航空（300581.SZ）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对于本公司在确认销售收入时，针对军方已批价的产品，在符合上述收入确认条件时，按照军方批价确认销售收入；针对尚未批价的

产品，符合上述收入确认条件时按照合同暂定价格确认收入，在收到军方批价文件后进行调整。”

综上，我们未发现贵州天翔公司军品业务的收入政策存在不妥之处。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瑞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永伟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